（上接25版）

2、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1及附表2-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附表1-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7年3月15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0.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207.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233.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8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其中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4）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此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4,974.06	11,473.96	11,473.96	91.22	11,467.68	-6.27	99.95%	2021年3月	5,000.31	否	否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此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9,500.70	5,926.42	5,926.42	—	5,924.76	-1.66	99.97%	2021年3月	-36.82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	9,342.20	9,595.12	9,595.12	13.48	1,056.29	-8,538.83	11.01%	2026年3月	—	不适用	是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此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934.33	2,908.46	2,908.46	—	2,908.46	—	100.00%	2022年3月	—	不适用	否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此项目为新项目	—	9,980.52	9,980.52	326.19	9,850.63	-129.89	98.70%	2025年3月	-327.01	否	否
合计			36,751.29	39,884.46	39,884.46	430.89	31,207.81	-8,676.65	—	—	4,636.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注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继续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导致资金使用效率低下，造成资源浪费，为优化资源配置，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审慎评估，该项目可行性已发生变化，公司拟将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3,166.98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1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2025年4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1,7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注1：（1）为更有利于公司集中管理，优化生产流程布局，提高物流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将“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和“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至距离公司总部更近的地块。由于该地块于2018年7月20日竞得，土地平整、规划等工作需要时间，对建设进度造成一定影响，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21年3月。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和“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于2021年3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程度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提高对股东的回报，公司将“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结存金额分别扣除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尾款剩余金额全部用于新项目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公司已于2021年6月2日将剩余金额9,980.52万元转入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2）公司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和未来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为了保持公司技术、工艺的先进性以及本着高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经审慎研究，在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力度的基础上，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进度，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21年3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建设面积为13,200m2的研发中心，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研发设备和软件，以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和研发水平。截至2021年4月15日止，该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822.69万元，主要是购买研发设备及材料等支出，尚未开始研发中心的建设，其主要原因为：一方面，综合办公楼及厂房占用了绝大部分建设用地，剩余建设用地空间受限，不再适合建设研发楼；另一方面，考虑市场环境变化及降低研发成本等原因，慎重推进研发楼的建设，通过使用自有资金对原有办公楼及车间进行改造等方式解决研发人员办公场所紧缺的问题。公司于2020年竞得464.19亩新建设用地，根据公司未来业务规划，该建设用地主要用于研发、制造高端智能装备产品，故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后，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从“安徽肥西县桃花工业园玉兰大道”变更至新建设用地地址“安徽省肥西县新港工业园派河大道与蓬莱路交口东南侧”，同时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3年3月。该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并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近年受经济大环境及市场需求放缓等客观因素的影响，项目所涉及的建设施工、研发设备和软件采购等受到一定程度滞后影响，同时出于降低研发成本等方面的考虑，项目投资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暂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5年3月。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近两年受经济大环境及市场需求放缓等客观因素的影响，项目所涉及的建设施工、研发设备和软件采购等受到一定程度滞后影响，同时出于降低非技术研发成本等方面的考虑，预计该募投项目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效能，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3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3）“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在国内建设9个营销、服务及展示中心，以拓展销售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提高技术服务能力，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1年3月。2020年，受经济大环境及市场需求放缓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放缓了对营销网络布局、市场推广的进程，从而导致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因此，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2年3月。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将“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存金额252.92万元全部用于另一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4）“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建筑面积42,375m2的厂房，购置加工设备、试验检验设备及相关软件硬件，并配建相关公用辅助工程以及场区道路、绿化等总图运输工程。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目前尚处于产品研发样机测试和客户拓展阶段，尚未形成规模化效应。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客户体量、市场供需等因素的动态变化，持续地适时地推动该项目的研发优化、市场开拓。此外，近年受客观环境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该项目涉及的建设施工、设备采购、物流运输等受到一定程度滞后影响，导致项目的整体实施进度放缓且晚于预期。为更好的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将该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5年3月。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鉴于“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实施进度符合原定计划，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扣除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448.37万元后的剩余金额595.87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划转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划转金额606.92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5）鉴于“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结项，考虑到上述募投项目尾款结算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203.84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划转金额184.38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注2：（1）“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结项，其调整后投资总额为应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调整后投资总额”合计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合计，系因转入“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金额中含有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入所致。

（3）“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均已于2021年3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与募集后承诺金额的差异为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

注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1-2（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3月3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18.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909.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3.6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1）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此项目已终止	30,058.00	9,018.63	9,018.63	—	9,018.63	—	100.00	已终止	-1,661.25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	5,000.00	5,000.00	5,000.00	—	5,000.00	—	100.00	—	—	不适用	否
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	生产建设	此项目为新项目	—	21,909.37	21,909.37	—	—	-21,909.37	—	2026年12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35,058.00	35,928.00	35,928.00	—	14,018.63	-21,909.37	—	—	-1,661.2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由控股子公司卓海智能具体实施，项目拟建设具备年产60台智能煤炭干选机的生产研发基地，新增建筑面积49,440㎡，购置精加工、折弯、焊接、装配、检测等工序设备及研发设备共计393台（套）、软件15套。“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自获得项目批复以来，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和市场格局，慎重推进项目建设。近两年，受宏观环境及市场变化等诸多客观因素的影响，项目所涉及的建设施工、研发设备和软件采购、物流运输等受到一定程度滞后影响，导致项目的整体实施进度放缓；同时，公司智能煤炭干选业务稳步开展，但下游市场需求未达到预期，较预计划产能仍有一定差距，未来市场存在不确定风险因素，公司目前已有产能可基本满足公司近期业务发展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为确保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拟将该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6年5月。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智能煤炭干选机市场需求低于预期，现有产能已满足当前业务需要，且该项目实施主体卓海智能连续亏损，再加上受国内外宏观经济、能源结构转型及市场供需关系等多重因素影响，煤炭行业已进入调整期，随着全国煤炭产量增速的放缓、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的提升以及进口煤炭的冲击，智能煤炭分选机行业市场需求进一步收紧，该项目的可行性已发生变化，如继续按计划对该项目进行投资，将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公司拟对“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进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1,909.37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用于投向“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该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2,996.35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1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2025年4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1,7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注1：根据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计划募集资金35,058.00万元，其中30,058.00万元用于募投项目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5,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含增值税）645.13万元，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4,412.87万元少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7年3月15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智能检测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泰禾智能	安徽省肥西县	9,980.52	9,980.52	326.19	9,850.63	98.70	2025年3月	-327.01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泰禾智能	安徽省肥西县	9,595.12	9,595.12	13.48	1,056.29	11.01	2026年3月	—	不适用	是
合计					19,575.64	19,575.64	339.67	10,906.92	—	—	-327.0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和“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于2021年3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程度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提高对股东的回报，公司将“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结存金额分别扣除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尾款剩余金额全部用于新项目“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公司已于2021年6月2日将剩余金额9,980.52万元转入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该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2年3月，“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将“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存金额252.92万元全部用于另一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5年3月，鉴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近两年受经济大环境及市场需求放缓等客观因素的影响，项目所涉及的建设施工、研发设备和软件采购等受到一定程度滞后影响，同时出于降低非技术研发成本等方面的考虑，预计该募投项目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效能，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3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继续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导致资金使用效率低下，造成资源浪费，为优化资源配置，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审慎评估，该项目可行性已发生变化，公司拟将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附表2-2（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3月3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安徽阳光优储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肥西县、江苏省、浙江省、上海市、广东省等地区。	21,909.37	21,909.37	—	—	—	2026年12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21,909.37	21,909.37	0	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鉴于智能煤炭干选机市场需求低于预期，现有产能已满足当前业务需要，且该项目实施主体卓海智能连续亏损，再加上受国内外宏观经济、能源结构转型及市场供需关系等多重因素影响，煤炭行业已进入调整期，随着全国煤炭产量增速的放缓、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的提升以及进口煤炭的冲击，智能煤炭分选机行业市场需求进一步收紧，该项目的可行性已发生变化，如继续按计划对该项目进行投资，将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公司拟对“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进行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1,909.37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用于投向“120MW/240MWh用户侧储能项目”。该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9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玉兰大道66号 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7日

至2026年4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7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56	泰禾智能	2026/4/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玉兰大道66号公司办公楼六楼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 2026年4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议现场。

（二）与会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三）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四）会议联系人：梁茜 电话：0551-68588870 传真：0551-63751266。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7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4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正远”）	1,000.00万元	132.04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2026年担保额度预计	否
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海智能”）	1,000.00万元	0.0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2026年担保额度预计	否
安徽阳光优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优储”）	10,000.00万元	0.0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2026年担保额度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32.0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1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